

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投選一字第1093150125號

主旨：公告南投縣信義鄉第21屆東埔村村長伍金豎罷免案，投票人名冊公開陳列閱覽，並受理申請更正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2條、第38條第1項第3款、第89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1條、第22條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名冊陳列場所：南投縣信義鄉公所。
- 二、陳列時間：109年12月2日起至109年12月4日止共計3日（每日上午8時起至12時止，下午1時起至5時止）。
- 三、受理更正事項：名冊如有編造錯漏情事，請向信義鄉公所申請更正（口頭或書面均可），逾期依法不受理。
- 四、請各投票人踴躍前往閱覽，以確保個人權益。

主任委員 林明溱